

XINZHONGGUO MINZUZHENGCE
ZAI YUNNAN SHIJIANJINGYAN YANJIU

新中国民族政策 在云南实践经验研究

赵新国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XINZHONGGUO MINZUZHENGCE
ZAI YUNNAN SHIJIANJINGYAN YANJIU

新中国民族政策 在云南实践经验研究

赵新国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中国民族政策在云南实践经验研究 / 赵新国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10

ISBN 978 - 7 - 5161 - 1655 - 5

I. ①新… II. ①赵… III. ①民族政策—研究—云南省
IV. ①D633. 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51521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选题策划 郭沂纹
特约编辑 丁玉灵
责任校对 王兰馨
责任印制 李 建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大兴区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5
插 页 2
字 数 421 千字
定 价 6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绪论	(1)
一 云南民族简况	(2)
二 本书研究的意义	(9)
三 本书研究的范围和特点	(11)
四 本书的篇章结构和基本观点	(14)
五 本书的研究方法	(15)
 第一章 新中国民族平等政策的云南实践与经验	(17)
一 新中国成立初期民族平等政策在云南的确立	(17)
二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民族平等政策在云南的发展	(25)
三 “文化大革命”时期民族平等政策在云南遭受破坏	(28)
四 改革开放初期民族平等政策在云南的恢复和发展	(30)
五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阶段民族平等政策在云南的丰富 和发展	(34)
六 新世纪新阶段民族平等政策在云南的深化发展	(40)
七 新中国民族平等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成就	(49)
八 现阶段云南贯彻民族平等政策面临的问题及今后措施	(52)
九 新中国民族平等政策在云南实践取得的经验	(58)
 第二章 新中国民族团结政策的云南实践与经验	(63)
一 新中国成立初期民族团结政策在云南的确立	(64)
二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民族团结政策在云南的发展	(69)

三	“文化大革命”时期民族团结政策在云南遭受破坏	(71)
四	改革开放初期民族团结政策在云南的恢复和发展	(72)
五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阶段民族团结政策在云南的丰富 和发展	(83)
六	新世纪新阶段民族团结政策在云南的深化发展	(87)
七	新中国民族团结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成就	(92)
八	现阶段云南贯彻民族团结政策面临的问题及今后措施	(97)
九	新中国民族团结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经验	(105)
 第三章 新中国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的云南实践与经验		(109)
一	新中国成立初期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在云南的确立	(109)
二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在云南的 曲折发展	(113)
三	“文化大革命”时期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在云南遭受 严重破坏	(116)
四	改革开放初期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在云南的恢复和 发展	(117)
五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时期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在云南的 丰富和发展	(122)
六	新世纪新阶段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在云南的深化发展	(126)
七	新中国民族区域自治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成就	(130)
八	现阶段云南贯彻民族区域自治政策面临的问题及 今后措施	(135)
九	新中国民族区域自治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几点启示	(143)
 第四章 新中国民族立法政策的云南实践与经验		(147)
一	改革开放以前民族立法政策在云南的历史回顾	(147)
二	改革开放以来民族立法政策在云南的发展历程	(148)
三	新中国民族立法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成就	(162)
四	现阶段云南贯彻民族立法政策面临的问题及对策	(172)
五	新中国民族立法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经验	(179)

第五章 新中国民族干部政策的云南实践与经验	(183)
一 改革开放以前民族干部政策在云南的历史回顾	(184)
二 改革开放初期民族干部政策在云南的恢复、调整和发展	(186)
三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阶段民族干部政策在云南的制度化 发展	(193)
四 新世纪新阶段民族干部政策在云南的规范化发展	(197)
五 新中国民族干部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主要成就	(201)
六 现阶段云南贯彻民族干部政策面临的问题及今后措施	(206)
七 新中国民族干部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基本经验	(213)
第六章 新中国民族经济政策的云南实践与经验	(216)
一 新中国财政优惠政策在云南的实践	(217)
二 新中国税收优惠政策在云南的实践	(222)
三 新中国金融优惠政策在云南的实践	(225)
四 新中国民族贸易与民族用品生产政策在云南的实践	(227)
五 新中国扶贫开发政策在云南的实践	(232)
六 新中国民族经济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主要成就	(236)
七 现阶段云南贯彻民族经济政策面临的问题、成因和 对策	(248)
八 新中国民族经济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经验	(262)
第七章 新中国民族教育政策的云南实践与经验	(268)
一 新中国成立初期民族教育政策在云南的确立	(269)
二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民族教育政策在云南的曲折发展	(271)
三 “文化大革命”时期民族教育政策在云南遭受严重破坏	(273)
四 改革开放初期民族教育政策在云南的恢复、调整和发展	(274)
五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阶段民族教育政策在云南的快速发展	(288)
六 新世纪新阶段民族教育政策在云南的全面发展	(294)
七 新中国民族教育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主要成就	(301)
八 现阶段云南贯彻民族教育政策面临的问题、成因及对策	(304)
九 新中国民族教育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几点启示	(312)

第八章 新中国民族文化政策的云南实践与经验	(316)
一 新中国成立初期民族文化政策在云南的确立	(317)
二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民族文化政策在云南的曲折发展	(322)
三 “文化大革命”时期民族文化政策在云南遭受严重破坏	(324)
四 改革开放初期民族文化政策在云南的恢复和发展	(326)
五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阶段民族文化政策在云南的丰富 和发展	(333)
六 新世纪新阶段民族文化政策在云南的深化和发展	(338)
七 新中国民族文化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主要成就	(343)
八 现阶段云南贯彻民族文化政策面临的问题及今后措施	(350)
九 新中国民族文化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历史经验	(357)
第九章 新中国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云南实践与经验	(360)
一 云南少数民族宗教的特点	(360)
二 新中国成立初期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在云南的确立	(364)
三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在云南的 曲折发展	(366)
四 “文化大革命”时期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在云南遭到 严重破坏	(368)
五 改革开放初期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在云南的恢复和发展	(369)
六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阶段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在云南的 丰富和发展	(372)
七 新世纪新阶段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在云南的发展和完善	(376)
八 新中国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主要成就	(381)
九 现阶段云南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面临的问题及对策	(383)
十 新中国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云南实践取得的历史经验	(393)

绪 论

2009年9月，胡锦涛同志指出：“60年前，新中国的成立开启了中华民族发展进步的历史新纪元，翻开了我国民族关系发展的历史新篇章。60年来，在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下，我国各族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共同谱写了人民共和国繁荣富强的壮丽史诗，共同奏响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时代强音。新中国的60年，是我国各族儿女在祖国大家庭中团结友爱、休戚与共的60年，是我国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60年，是我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蓬勃发展、胜利前进的60年。”^①

胡锦涛表示，60年的经验归结到一点，就是必须坚持一切从中国问题实际出发，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60年来，我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取得的伟大成就，为我们推动党和人民事业不断发展、战胜国内外各种困难和风险挑战、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胡锦涛同志进一步强调指出，中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经验弥足珍贵，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必须坚持“四个不动摇”，即：必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动摇，必须坚持党的民族政策不动摇，必须坚持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不动摇，必须坚持维护祖国统一不动摇。他强调指出：“只有56个民族拧成一股绳，中华民族才能拥有强大民族凝聚力，才能不断创造历史伟业，才能战胜各种困难和风险挑战，才能维护祖国统一安全，才能巍然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在新的实践中，科学回答了“什么是民族和民族问题、怎样解决我国现阶段的民族问题”这个民族理

^① 胡锦涛：《在国务院第五次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讲话》，2009年9月29日。

论中最主要的最根本的问题,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征途中,推进了我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健康发展,形成了我们党关于民族问题理论的科学体系。在这一科学理论的指导下,我们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不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都有了很大的发展,民族工作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一 云南民族简况

(一) 云南少数民族简况

1. 云南是我国世居民族种类最多的省份

云南是祖国多民族大家庭的一个缩影,据2000年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统计,除汉族外,云南省共有55个少数民族成分,少数民族人口1415.9万人,占全省总人口的33.43%,少数民族人口仅次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居全国第二位。据《云南省第五次人口普查少数民族人口统计表》的数据显示,云南省共有55个少数民族,总人口为14151343人,其中人口最多的少数民族是彝族(4705658人),人口最少的民族是珞巴族(5人),云南省特有民族有15个,人口较少(10万以下)特有民族有7个。截至2009年年底,云南省各少数民族人口及分布基本情况如下(见表1)。

表1 云南少数民族基本情况(2009年)

	民族	人口数 (万人)	占全省 比重(%)	世居 民族	独有 民族	人口较 少民族	跨境 民族	自治 情况	分布的 主要州市
1	汉族	3017.55	66.02	是					各州、市均有分布
2	彝族	510.08	11.16	是			是	有自治 州、县	楚雄、红河、玉溪、 大理、普洱、昆明
3	白族	167.30	3.66	是	是			有自治 州、县	大理
4	哈尼族	156.79	3.43	是	是		是	有自治 州、县	红河、西双版纳、 普洱、玉溪

续表

	民族	人口数 (万人)	占全省 比重 (%)	世居 民族	独有 民族	人口较 少民族	跨境 民族	自治 情况	分布的 主要州市
5	壮族	122.96	2.69	是			是	有自治州、县	文山、红河、曲靖
6	傣族	134.84	2.95	是	是		是	有自治州、县	西双版纳、德宏、普洱、临沧
7	苗族	107.88	2.36	是			是	有自治州、县	文山、红河、昭通
8	傈僳族	68.38	1.50	是	是		是	有自治州、县	怒江、迪庆、丽江、大理
9	回族	70.72	1.55	是				有自治县	昆明、大理、曲靖、楚雄、红河、玉溪
10	拉祜族	47.96	1.05	是	是		是	有自治县	普洱、临沧、西双版纳
11	佤族	42.26	0.92	是	是		是	有自治县	临沧、普洱
12	纳西族	32.38	0.71	是	是			有自治县	丽江、迪庆
13	瑶族	21.21	0.46	是				有自治县	文山、红河
14	藏族	14.54	0.32	是			是	有自治州、县	迪庆
15	景颇族	15.10	0.33	是	是	是	是	有自治州、县	德宏
16	布朗族	11.33	0.25	是	是	是	是	有自治县	西双版纳、普洱、临沧
17	普米族	3.84	0.08	是	是	是		有自治县	丽江、怒江、迪庆
18	怒族	3.11	0.07	是	是	是	是	有自治州、县	怒江
19	阿昌族	3.59	0.08	是	是	是	是		德宏、保山

续表

	民族	人口数 (万人)	占全省 比重 (%)	世居 民族	独有 民族	人口较 少民族	跨境 民族	自治 情况	分布的 主要州市
20	基诺族	2.64	0.06	是	是	是			西双版纳
21	德昂族	1.95	0.04	是	是	是	是		德宏、临沧
22	蒙古族	1.98	0.04	是					玉溪
23	独龙族	0.65	0.01	是	是	是	是	有自治县	怒江
24	满族	1.29	0.03	是					
25	水族	1.08	0.02	是					曲靖
26	布依族	4.88	0.11	是			是		曲靖
27	其他	4.67	0.10	是					
	总计	4571.00	100.00						

资料来源：《云南年鉴（2010）》，云南年鉴社2010年版，第352页。

2009年年底，在云南少数民族中，人口在100万以上的有：彝族、白族、哈尼族、壮族、傣族、苗族6个民族；人口在百万人以下、10万人以上的有：傈僳族、回族、拉祜族、佤族、纳西族、瑶族、景颇族、藏族8个民族；人口在10万以下、5000人以上的有：布朗族、布依族、阿昌族、普米族、蒙古族、怒族、基诺族、德昂族、水族、满族、独龙族11个民族；除此之外，其他民族人口数为4.67万人，占全省总人口比重的0.01%。

人口在5000人以上并在云南省世居的有彝、白、哈尼、壮、傣、苗、回、傈僳、拉祜、佤、纳西、瑶、景颇、藏、布朗、布依、阿昌、普米、蒙古、怒、基诺、德昂、水、满、独龙25个少数民族，居全国第一位。

2. 云南是我国特有少数民族最多的省份

云南是全国特有少数民族最多的省份。在云南省世居的少数民族中,白、哈尼、傣、傈僳、拉祜、佤、纳西、景颇、布朗、阿昌、普米、怒、基诺、德昂、独龙 15 个少数民族,80% 以上人口分布在我省,称为特有少数民族。据《云南年鉴(2010)》公布数据(见表 1),截至 2009 年年底,云南省特有少数民族总人口为 692.12 万人。

3. 云南是跨境民族最多的省份

云南省有 25 个边境县(市)分别与缅甸、老挝、越南接壤,边境线长 4061 公里。跨境民族是指由于长期的历史发展形成的,紧靠边境两侧,居住直接相连,分居于不同国家的同一民族。云南省有彝、哈尼、壮、苗、傈僳、拉祜、佤、瑶、景颇、布朗、布依、阿昌、怒、德昂、独龙 16 个少数民族跨境而居,是全国跨境民族最多的省份。

4. 云南是我国人口较少民族最多的省份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作出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加快发展的决策。全国人口在 10 万人以下的民族有 22 个(统称“人口较少民族”),其中云南省有独龙族、德昂族、基诺族、怒族、阿昌族、普米族、布朗族 7 个,总人口约 22.9 万人,民族和人口数分别占全国人口较少民族的 1/3,是全国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任务最重的省份。7 个人口较少民族主要分布在怒江、保山、德宏、西双版纳、临沧、思茅、丽江、大理、迪庆 9 个州市 31 个县的 175 个村委会 1407 个自然村,覆盖人口 31 万人,其中人口较少民族 17.06 万人,占总人口的 55%,占全省人口较少民族总人口的 75%。2005 年,7 个人口较少民族聚居的 175 个村委会农民人均纯收入 845.7 元,为全省平均数的 41.42%。^①有 5 个民族与境外同一民族相邻而居,有 5 个民族直接从原始社会末期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2011 年,根据国家颁布的《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11—2015)》等,云南省编制了《云南省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2011—2015 年)》,在原来扶持的 7 个人口较少民族的基础上,把人口为 15.1 万人的景颇族纳入了扶持范围,从而使云南成为我国扶持人口较少民族最多的省份。

^① 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团结友爱民族大家庭》(内部资料),2007 年 2 月编,第 18 页。

5. 云南是我国民族自治地方最多、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最多的省份

云南有8个自治州、29个自治县,还有150个民族乡。8个自治州: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大理白族自治州、迪庆藏族自治州、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楚雄彝族自治州。

29个自治县:峨山彝族自治县、澜沧拉祜族自治县、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孟连傣族拉祜族佤族自治县、西盟佤族自治县、墨江哈尼族自治县、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普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景东彝族自治县、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镇沅彝族哈尼族拉祜族自治县、宁蒗彝族自治县、玉龙纳西族自治县、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南涧彝族自治县、漾濞彝族自治县、石林彝族自治县、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屏边苗族自治县、河口瑶族自治县、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沧源佤族自治县、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维西傈僳族自治县。

云南省共有37个民族自治地方,25个世居少数民族中有18个少数民族实行区域自治,是全国民族自治地方最多、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最多的省份。民族自治地方共78个县(市),占全省129个县(市)的60.47%;民族自治地方国土面积达27.66万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70.2%;另外,还先后建立了197个民族乡(至2006年3月底,已调整撤并47个,现有150个民族乡)。^①

6. 云南是边境州县(市)中含有较多民族自治地方的省份

云南省有怒江、保山、德宏、临沧、普洱、西双版纳、红河、文山8个边境州市,25个边境县(市)。25个边境县(市),占全省129个县市的19.37%,土地面积9.25万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23.45%。其中22个县是民族自治地方,17个为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其中,14个县为民族自治县)。截至2009年年底,边境县(市)总人口为638.61万人,占全省的14.0%,其中少数民族人口387.87万人,占边境县总人口的

^① 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团结友爱民族大家庭》(内部资料),2007年2月编,第7页。

60.74%，占全省少数民族人口的25.0%。^①

7. 云南是民主改革中首先采取“直接过渡”的省份

50年代初，云南对傈僳族、佤族、景颇族、布朗族、怒族、基诺族、德昂族、独龙族和部分哈尼、拉祜、瑶族等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实行“不进行土地改革，不划分阶级成分”的过渡政策和特殊扶持政策，使这些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社会形态从原始社会末期和阶级社会初期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这些民族特别称为“直接过渡”民族。

“直接过渡”民族地区。“直接过渡”民族地区的范围涉及保山、红河、思茅、西双版纳、德宏、怒江、临沧、丽江8州（市）中的腾冲、金平、绿春、河口、江城、孟连、澜沧、西盟、景洪、勐海、勐腊、瑞丽、潞西、盈江、陇川、泸水、福贡、贡山、耿马、沧源等20个边境县（市）以及元阳、梁河、双江、宁蒗、兰坪等5个非边境县（市）。其中，乡镇76个，村委会647个，村民小组42个。当时总人口约66万人，2003年年末，总人口125.7万人。^②

8. 云南是散居少数民族分布较广的省份

云南省散居少数民族一般是指两部分：一是居住在自治地方以外的少数民族；二是居住在民族自治地方但不是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少数民族。2002年年末，云南省散居少数民族人口共581.8万人（农村散居少数民族人口约占83%，城市少数民族人口约占17%），占全省少数民族总人口的40.1%。其中，在民族自治地方但不实行自治的散居少数民族人口271.9万人，占全省散居少数民族人口的46.7%；自治地方以外的散居少数民族人口309.9万人，占全省散居少数民族人口的53.3%。^③ 散居民族工作主要包括：民族乡工作，城市民族工作，除民族自治地方外少数民族人口占总人口30%以上的村委会、村民小组工作。民族乡工作的范围是全省150个民族乡；城市民族工作的范围主要是全省8个地级市的12个

^① 参见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云南省财政厅编《云南民族经济工作手册2010》（内部资料）。

^② 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经济发展处编：《云南民族经济工作手册2005》（内部资料）。

^③ 同上。

市辖区和9个县级市（含自治地方的县级市）。2003年，云南省城市少数民族人口100.9万人，约占全省城镇总人口的10%。

（二）云南少数民族分布特点

在云南，包括汉族在内的各世居民族的分布，具有三大突出特点：

1. “立体分布”特征明显

云南山区占全省总面积的94%，在这山高谷深的立体地形影响下，各民族又逐渐形成了随海拔高低而不同的有规律的立体分布特点。民间流传的“苗族住山头，彝族住山腰，瑶族住等头，汉族、回族住街头，壮族、傣族住水头”就是这种分布状况的真实写照，而这种立体分布状况，直接影响到各民族的社会发展水平。其中，回、满、白、纳西、蒙古、壮、傣、阿昌、布依、水等10个民族，人口约450多万人，主要聚居于内地坝区和边疆河谷地区；哈尼、瑶、拉祜、佤、景颇、布朗、德昂、基诺等8个民族和部分彝族，人口约500多万人，主要聚居于半山区；苗、傈僳、藏、普米、怒、独龙等6个民族和部分彝族，人口约400多万人，则主要居住在高山区。

2. 大杂居、小聚居、相互交错杂居的平面分布特点

云南一些民族既有一定的聚居区，又杂散居于其他民族中；一些民族则比较集中于一个地、州（市）甚至一个县、乡中；有的民族则杂散居于城镇及交通沿线，以村寨聚居；有的民族则散居于城镇。尤以彝族、苗族和回族分布最广，几乎遍布全省每一个县；白族、壮族、纳西族、傣族、傈僳族次之，全省90%以上的县都有分布；阿昌族、德昂族、独龙族、怒族、佤族和拉祜族则相对集中，尤以基诺族聚居性最强，98%的基诺人都集中于景洪县，又主要聚居于该县的一个乡。

3. 每个县都有少数民族，但差异性特点明显

虽然全省每个县都居住有许多种少数民族，但人口所占比例却很悬殊。“最高的福贡县，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98.1%，最低的绥江县仅仅占0.1%。全省127个县（市、区）中，少数民族人口占90%以上的有10个县，占50%—89%的有33个县，占40%—49%的有17个县。即便是在多民族聚居的县中，也有一半多的县是两个以上少数民族的人口相当，有的县甚至同时存在4个人口相当的少数民族，如双江县的20多个少数

民族中各占该县人口总数 12% 以上的就有 4 个。”^①

二 本书研究的意义

（一）理论意义

长期以来，云南省委、省政府创造性地实践和探索新中国的民族政策，云南民族工作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领导的充分肯定，研究新中国民族政策在云南的实践经验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近几年来，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贾庆林主席、习近平副主席和回良玉副总理等中央领导非常关心云南的发展，对云南的各项工作特别是民族工作都作出了重要指示。2011 年 6 月，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以及《求是》杂志社联合到云南就民族工作进行了专题调研，提出了“云南经验、云南模式”，对云南民族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譬如，2006 年 5 月，胡锦涛同志到云南调研时指出：“云南是多民族聚居的省份，少数民族人口占全省总人口的比重超过 1/3，民族自治地方面积占全省总面积的 70%，更应该高度重视和切实做好民族工作。”要求云南“牢牢把握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主题，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大力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不断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胡锦涛总书记对云南民族情况十分熟悉，并指出：“在我国 56 个民族的大家庭中，人口较少民族有 22 个，其中独龙族、怒族、德昂族、阿昌族、普米族、基诺族、布朗族就在云南。”胡锦涛总书记针对云南工作的特点，强调“更应该高度重视和切实做好民族工作”。一个“更”字，充分体现和寄托了党中央对高度重视和切实做好民族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紧迫性的殷切期望。

2009 年 7 月，胡锦涛总书记在云南考察工作时，再次对云南民族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亲切勉励云南各族干部群众发扬传统，再接再厉，继续谱写七彩大地和谐发展更加壮丽的篇章。习近平副主席也作出重要批示，指出云南省委、省政府扎实开展民族工作，促进各民族和睦相处、和

^① 王连芳主编：《云南民族工作的实践和理论探讨》，云南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67 页。

衷共济、和谐发展，积累了宝贵经验，希望牢牢把握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主题，全力巩固和发展云南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社会稳定的良好局面。

2011年5月6日，《国务院关于支持云南省加快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意见》（简称《意见》），又明确提出要把云南打造成为“我国民族团结进步、边疆繁荣稳定的示范区”。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对云南过去民族工作的充分肯定和对将来做好民族工作的高度信任。为积极贯彻《意见》，2011年6月7日，中共云南省委八届十一次全会把“立足云南、服务全国，建设民族团结进步、边疆繁荣稳定的示范区”作为总目标。2011年7月5日，国家民委与云南省政府在北京签署了《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民族团结进步边疆繁荣稳定示范区的合作协议》，这对云南民族工作具有里程碑式的重大意义。

（二）现实意义

长期以来，云南省委、省政府始终坚持创造性地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民族工作取得了巨大成就，研究新中国民族政策在云南的实践经验具有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云南民族工作取得了辉煌的成就。首先，云南省委、省政府始终保持高度重视民族工作的光荣传统，始终牢记多民族的基本省情和民族问题的长期性、复杂性和重要性，不断加强和改善对民族工作的领导。譬如，省委、省政府提出了“在云南，不重视民族工作，不研究民族问题，就不是一个合格领导干部”的要求，把处理民族问题的水平作为衡量各级党政组织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的重要标准；又譬如，“在云南做任何工作，考虑任何问题，都要从云南是一个多民族、边疆、山区省份这个实际出发。离开了这个实际，工作中就会出现脱离群众”的重要观点，并始终予以坚持。这是云南民族工作成绩突出的根本原因。

其次，始终保持开拓进取、不断创新的精神和作风。具体表现为九个“率先”：即在全国率先实施民族团结目标管理责任制，率先在边境沿线实施免费义务教育，率先制定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的特殊政策措施，率先出台贯彻民族区域自治法的《实施办法》，率先提出25个世居少数民族在省直部门都有一名厅级领导干部，率先制定民族团结进步条例，率先